



上个月去了趟洛阳,每日晨昏皆被碳水浸润。牛肉汤泡饼丝,驴肉汤配油旋,麻辣汤水煎包……四斤体重悄然上身,味蕾却似在旷野游荡。所谓水席,汤汤水水,糊糊然一片混沌,唯余胡椒与醋的浓烈,激荡间竟难分彼此——我疑心洛阳美食的名声,怕是掺了七分历史的迷烟,归来问朋友,朋友说,河南有什么好吃的?可是,旧日上海滩,竟有人对河南滋味一往情深。此人是大名鼎鼎的鲁迅先生。

1934年寒冬腊月,鲁迅寄出一封手书:“本月十九日(星期三)下午六时,我们请你俩到梁园豫菜馆吃饭……”收信人是初来乍到的东北青年萧军、萧红夫妇。两人激动万分,萧红甚至花了一昼夜时间,给萧军做了一件新衣服。这第一顿接风洗尘饭,鲁迅选了广西路上那家“梁园豫菜馆”,他细心地在请柬上写好“梁园地址,是广西路三三二二号。广西路是二马路与三马路之间的一条横街,若从二马路弯进去,比较的近。”鲁迅请客的名义是庆祝胡风儿子满月,不过胡风夫妇因为没有收到信,未能赴约,茅盾、聂绀弩、叶紫等九人围坐一桌,这成了二萧异常难忘的一顿饭。

细查《鲁迅日记》,他与梁园的

很少读到有文章谈论文人与钢笔的故事,这作文论道的书写工具,在电脑取代纸笔之前,与人相伴该有百余年,虽多有对历史的承载,但谈论此君的文字不多,鲁迅周作人陈独秀沈尹默周寅恪这辈人坚守一辈子用毛笔写作,秉持纯粹的中国传统书生意趣,胡适是留美生,偶或用钢笔,似乎未留下谈资。晚他们辈份的徐志摩林徽因梁思成钱锺书等,已是钢笔为主导。即便如此,这辈人的眼里,大概并不以写字的钢笔为意,很难见到他们藉笔生事、因笔述怀。文人不屑如此,而与人类战争相关的铁血人物则不然,他们对此郑重其事,颇有讲究。1905年日俄《朴茨茅斯条约》签署时,沙俄代表使用威迪文18型钢笔签下自己的名字,这可能是最早关于钢笔参加世界大事的记载,一战结束签署《凡尔赛条约》,英国首相乔治使用威迪文金笔签字,到二战尼米兹上将签署日本投降书,特意使用五支派克钢笔签字,并分别将这五支钢笔赠送给为战争胜利作出贡献的人。之后的钢笔故事就更为广泛,英国伊丽莎白女王使用什么钢笔,美国总统肯尼迪访问西德签署科隆城市之约时,将自己的钢笔借给阿登纳总理,都为世人津津乐道。据说我们的周恩来总理使用的是派克钢笔,曾有记者为此相问,周总理回答颇妙:这支派克钢笔是朝鲜战争我们战士缴获的战利品。

大约二十多年前,看过李敖先生谈他收藏钢笔的一期电视节目,他酷爱万宝龙钢笔,藏品较多,似乎对其他品牌的钢笔不感兴趣。这算是我知道的第一个爱好钢笔的作家,但为何李敖深爱钢笔

夏日午后,我躺在老屋的竹席上,竹条沁凉的触感透过薄衫浸入肌肤,耳边是院外梧桐叶沙沙的絮语。随手翻开枕边的新书,墨香混着竹篾的清气漫上来,像一股清泉流过燥热的蝉鸣。

在那个没有空调的年代,竹席是人们对付炎热酷暑的一件重要法宝。每到六月底,母亲便会把闲置一年的竹席拿出来,摊平在院中,用水不断冲洗,还在向下滴水的竹席,是不能直接放在太阳底下暴晒的,母亲将润过水的竹席放在阴凉通风处,这样就避免了暴晒导致竹条脆裂。等竹席晾干之后,母亲便把它们铺在床上,凉席总能给人带来清

# 为什么鲁迅喜欢吃河南菜?

李舒

缘分远不止于此。1934年末至1935年,他不仅在此宴客多次,甚至曾请梁园名厨亲至大陆新村寓所掌勺,款待内山完造等日本友人。小小梁园,俨然成了先生重要的社交沙龙,文坛信息与革命气息在杯盏交错间暗暗流转。他很喜欢的一道菜是“三鲜铁锅烤蛋”,因为我细细数过,请客几次,每一次都吃了。

“三鲜铁锅烤蛋”取鸡蛋液,调和虾米、火腿丁、香菇丁及鲜汤,倒入特制铁锅烧至半熟,再盖上烧得通红的铁锅盖,烈焰上下交攻,蛋液瞬间膨胀如云。上桌时滋滋作响,蛋体松嫩,鲜香四溢——内里是北方烹法的豪迈,表层微焦的甘香,又带几分江南风韵的精致回旋。

我第一次见到这个菜还是梁实秋的《雅舍谈吃》,“这道菜的妙处在于铁锅保温,上了桌还有滋滋作响的滚沸声。这道理同于现在所谓的‘铁板烧’,而保温之久犹过之。”——鲁迅是看不惯梁实秋的,但在铁锅烤蛋上,他们是知己。

鲁迅甚至动过雇一名河南厨子的念头,终因对方索价过高而作罢。一个深爱绍兴霉干菜与笋煮豆的江南人,为何独独钟情这厚重北

井为之收藏,则未道原委,不过李敖既保持中国传统人文情趣,又兼有现代生活的物质产品,毛笔钢笔都能发挥,传统的文房清供字画文玩都是心属之物,西洋的文房笔墨尽皆登堂入室也是必然,锁身书房埋首书斋,依然不脱文人气质。与之相仿的当属董桥先生,早年负笈英伦也不忘用毛笔写信写文章,一笔小楷笔力持重、笔笔认真,钢笔字间架亦如其小楷气韵精绝,由是我特意留心观看董桥先生写字的照片和视频影像,确曾有使用万宝龙签字笔的照片,却不是钢笔,可见董先生文韵承继传统余脉,醉意的还是旧时月色。

我对钢笔的喜好起始于小时候,成年后若仍保持有此爱好也只是少儿时期的良好延续。我很早便对父亲一支犀流利钢笔产生兴趣,那是支金笔,不锈钢笔帽,勃艮第颜色的笔杆,笔尖为圆筒螺旋旋转套入,回忆起来该是犀流利潜艇系列中的某一款。父亲颇珍爱这支钢笔,是否抗美援朝时在朝鲜所得已不得而知,仅凭写字磨斜了的笔尖,便知它历史非短,寻常不会让我拿去玩耍。家中另有英雄钢笔,是我做医生的母亲所用,我间或拿来写画或当作玩具。在那个缺少年玩具的年代,钢笔可称男孩玩具宝典,几经折腾,拆洗写画无所不能,即使掉落到地上摔坏笔尖,只要并不断掉,修整复原也是男孩子的小本领。

父亲珍爱他那只钢笔,到有一天笔夹脱落,无处可做修理,再后来,勃艮第树脂笔杆断裂,无法写字,闲置抽屉里,才为我所得,这也是我长大成人之后的事了,也是我收藏钢笔的肇端。

凉。

记得小时候,我特别喜欢躺在凉席上看书。书页被穿堂风撩得微微颤动,书香混着竹香在空中浮沉,一时分不清是墨香染了竹韵,还是竹韵沁了墨香,指尖翻过的书页发出沙沙声,与身上翻动发出的细微吱呀声,交织成了独特的夏日和弦。

“纸屏石枕竹方床,手倦抛书午梦长。”闷热烦躁间,把竹席上摆满爱看的书,随手拿起一本,或仰或卧,选择一个舒服的姿势,在穿堂风与凉席的轻抚下,我枕着《东京梦华录》进入了梦乡。

母亲也常说,竹有节而虚心,恰似读书人的品格,那时不解其意。如今在竹席上重读《黄冈竹楼记》,见“夏宜急雨,有瀑布声;冬宜密雪,有碎玉声”之句,忽觉身下的竹片似乎也随着文字发出轻轻的震颤。

黄昏的光线斜穿过窗棂,在竹席上投下菱形的光斑。当我从梦中醒来时,不觉席上竟印着浅浅的汗渍,这倒应了李渔在《闲情偶寄》中写的“读书当在竹簟,汗渍墨痕皆是文章”的雅趣。当然,最妙的还要属雨天。

地风味?前几天翻阅旧报章,忽然发现一篇题为《梁园小宴》的小品文,其中提到生活在无锡常州上海一带的人,喜欢“偏甜”的口味,当年报端评论梁园豫菜,点明其数道名饌,如糖醋熘黄河鲤鱼,都暗合心思,在夏日,梁园还会附赠酸梅汤,更引来无数女顾客的喜爱。鲁迅是十足的甘党(甜食派),这和他是文学偶像夏目漱石一样,肠胃不好却疯狂追求甜味。他喜欢吃鸡蛋糕,在日本上学的时候爱喝青木堂的“密尔克舍克”——其实就是奶昔,他那么挑剔朱安做的饭,唯独喜欢用炸了的白薯蘸白糖。

鲁迅爱吃甜食,连药也不放过。有朋友从河南来,送给鲁迅一包柿霜糖,是用来治嘴巴生疮的,鲁迅说:“可惜她说的时候,我已经吃了一大半了,连忙将所余收起,预备嘴上生疮的时候,好用这来擦。”可是到了夜里,鲁迅居然爬起来又偷吃,“因为我忽而又以为嘴上生疮的时候究竟不很多,还不如现在趁新鲜吃一点,不料一吃,就又吃了一大半了”。我听了鲁迅的话网购买了柿霜糖,送到的当天迫不及待拆开来吃,结果大失所望,只有一点清凉味道,连柿子香都没有。看来鲁迅的口味,还是值得怀疑。



日本九州的七个县,我之前走过六个,去年所乘坐的邮轮进入了宫崎县的细岛港,游览了昔日的港市美美津和由海边的岩石断裂而形成的十字海,九州也算是走遍了。不巧,那天大雨滂沱,水汽弥漫,许多景物都被一片朦朦胧胧的雾霭笼罩了,实际的体验感有些弱。今年六月得以再度造访,梅雨季中奇遇了蓝天白云,在美美津的老街上悠然徜徉了一个多小时。宫崎县域,古称“日向



夏山晴翠 (扇面) 林宗耀

垂下的雨帘将热气隔在窗外,凉席成了漂浮在书香里的竹筏,读李娟的《我的阿勒泰》,我仿佛看见草原、大荒漠从竹席的间隙中划过,翻《湖心亭看雪》时,又觉得张岱笔下的雪就落在了这席上。

竹影婆娑,书香潮动。如今空调普及,凉席渐成怀旧之物,但我依旧保持着躺在凉席上读书的习惯,在这方寸间的清凉里,盛放着我永不褪色的夏日记忆。

又快到诺贝尔文学奖预测游戏时间,我常想起在前年的挪威获奖者约翰·福瑟,这两年世界的纷扰好像和他无关,他的获奖也没有让他的作品有多么畅销,他还是那个冷峭的诗人——是的,以戏剧成名,最终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前,约翰·福瑟是一个诗人,我是通过一部挪威诗选知道他的名字。

约翰·福瑟27岁的一本早期诗集有一句诗是这样写的:“不断远去,消逝。渐行渐远/却不断靠近。”(邹鲁路译)给我的感觉像是特指与他的戏剧的关系,表面上貌合神离,实际上是“无限接近但永不相交”的独立又互相牵引的关系。

这句诗出自约翰·福瑟的《心里的火车》:

心里的火车  
长——  
像风一样长,像  
黑色的树一样长。我的母亲  
她的橙色胶桶里装着风。她用  
熟练的手势  
洗地。我的父亲  
把头埋在臂弯  
用眼神呼唤  
群星。我想回家,在那里  
恐惧如脚上的癣,在那里  
每个礼拜日早上  
收音机向管风琴音乐,  
宽裕地散发啡色肉汁香味,  
在那里  
峡湾以熟透的梨子呼吸。

二  
愈来愈远,远离。遥远  
又愈近。

这首诗的结构在第一部分稳步前

进,从生活细节逐渐丰盈,混合身体、艺术和地景意象,转换游刃有余,充分可见他的诗艺高超;然后在第二部分戛然而止——我这里采用的是香港诗人阮文路的译本,和福瑟专家邹鲁路的译本大同小异,都呈现出一种决绝但是又藕断丝连的牵挂。如果如我以上所想,这呼应着福瑟的故乡,也呼应了戏剧的故乡:诗歌。

事实上,诗与他的戏剧未曾稍离,如果说他的诗在吸收戏剧性的日常饱和,他的戏剧则日益趋向诗的简洁,乃至极简——这已经成为福瑟的签名式,在二十一世纪的后现代戏剧中依然有高度的辨识度。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词说:约翰·福瑟“以新颖的戏剧和散文诉说难以言表的事物”,关键就是这个“难以言表的事物”,让我们想到海德格尔“诗是说不出的神秘”这一表述,这个细节点出的仍是约翰·福瑟作品中普遍存在的诗意,而且是极端克制的诗意——可以说是空灵,也可以说是虚无。

至于戏剧圈中人也同样认可这种诗意,比如说 Inger Buresund (2010年“易卜生国际”的艺术营运总监)说福瑟文本中“人物之间的情感困境以一种富含诗意、近乎音乐性的方式流淌,以至于他剧本中强烈的节奏、和谐、不和谐与冲突常常让我们想起乐谱。”他感知的更多是上述克制所带来的停顿与释放的起伏跌宕,这种感知能力是诗人与戏剧家的交集。

当然,戏剧也始终像反哺小说一样反哺福瑟的其他创作,他写有不少与排演戏剧相关的诗,这种介入让人想起他的前辈布莱希特,而归根结底他们要考察的,是生活,是处于每一个时代最前端的舞台上那些人的生活。



约恩·福瑟的源头  
廖伟棠

# 残留着旧日风姿的寂寥小镇

徐静波

“日向”这个地名。美美津这个小镇,北侧有一条美美津川的河流自西向东流入大海,形成了一个港湾,室町时代的14世纪初,因与中国的贸易而兴盛起来,1740年曾在该地挖掘出了240枚明代的钱币“洪武通宝”。江户时代,渔业、航运和商业的繁盛带来了更加兴旺的人气,形成了上町通和中町通两条纵向的大街,明治四年的1871年还曾设立过美美津县(日本的县,在行政区划上相当于中国的省),后被归入宫崎县,隶属于日向市。近代以后,因港湾狭小和地域偏僻,逐渐衰败下来,然因其昔日街市保存得完整,被认定为“国家重要传统建造物群保存地区”,前几年对该地区的老建筑进行了大规模的修缮,并复建了几栋圯坏的旧建筑,1992年在町通重新铺设了石板路,只是电线仍未埋入地下,多少有些异样。江户时代的老屋,多为两层,不同于中国江南的粉墙黛瓦,其一层,多为木制的“虫笼式”窗户或门帘,“虫笼”,就是半个世纪前我们儿时玩的金龟虫的小笼子,“虫笼式”,就是施以清漆的细长的木格子窗,墙面则涂以白垩,也有粉墙的风韵。普通的民居,抑或富家的商号,都是此类建筑。诸如美美津津、木棉屋,明治初期建造的“藤屋”“矢野家”等,江户末年当地财力最富的,当推从事货物转运船的商家“河内屋”,后

来毁损,十来年前后又重建,现在是日向市历史民俗资料馆。也有两幢风格迥然的明治风的洋式小楼,一为早年西医的诊所,一为邮局,角落有一个橘红色的圆形邮筒(日本的邮筒至今仍为橘红色)。

我一个人在街上闲走,在近海边的阴凉处,遇见一位蓄着白须的老者,便与其搭话,他颇为感慨,谓现在镇上的居民多为老人。我问他有否在海边垂钓,他说有,鲷鱼较多,每次可获得五六条,分给左邻右舍大家一起享用。又走进一家原来是近藤家的宅邸,现在是美美津“中心”,可购物小憩,货柜的后面,是一榻榻米的大屋,中间有可开合的纸糊移门,上绘有清雅的水墨画,再里面,是一白纸糊的格子窗,窗外是阳光下明晃晃的竹木扶疏的庭院。真想坐下来喝茶。与几位薄施粉黛的妇女(差不多也是六十岁前后了)搭话,她们也是为如今的寂寥一声长叹。买了一瓶一千克的蜂蜜,仅670日元,是“八女养蜂场”的产物。

镇的北端,是美美津港,海岸上只停泊着几艘小的游艇。据《日本书纪》记载,这里是当年创始日本的神武天皇带队坐船东征的出发地。其实这都是胡诌的历史,神武天皇纯然是杜撰的故事。即便是虚构,每一个民族都愿意自诩悠久辉煌的历数。虽然有些冷寂,这里仍然值得慢慢品味,慢慢闲走,在近藤家的旧宅席地而坐,品茗闲叙,瞥一眼户外的风景,还有海风习习。

我的消暑生活就是随心所欲不随便,细细想来,真的可以说是趁心如意了。

夏日消暑  
责编:沈琦华

夏日消暑  
责编:沈琦华